

河南师范大学 2026 年化学化工学院第一阶段本科 实验室建设项目包 2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574-包 2

签署地点：河南师范大学

甲方（需方）：河南师范大学

乙方（供方）：中康健（郑州）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 河南师范大学 2026 年化学化工学院第一阶段本科实验室建设项目、包 2 的
中标通知书和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经甲、乙双
方协商，于 2026 年 7 月 23 日签订本合同。

一、产品（货物或设备）明细及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进口设备须标 明英文名)	品牌/型号	制造厂（商）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质保期
1	循环水式多用真 空泵	长城科工贸 /SHB-III	郑州长城科工贸 有限公司	中国	台	53	990	52470	5 年
2	玻璃仪器气流烘 干器	长城科工贸 /BKH-C20	郑州长城科工贸 有限公司	中国	台	52	750	39000	5 年
3	LCD 数控加热套 式磁力搅拌器	大龙 /MS-H280-B250	大龙兴创实验仪 器（北京）股份公 司	中国	台	80	2650	212000	5 年
4	鼓风干燥箱	一恒 /DHG-9145A	上海一恒科学仪 器有限公司	中国	台	18	3950	71100	5 年
5	数字阿贝折射仪	仪电物光 /WYA-3S	上海仪电物理光 学仪器有限公司	中国	台	40	11950	478000	5 年
6	静音型超声波清 洗器	舒美/KQ5200DM	昆山市超声仪器 有限公司	中国	台	2	2600	5200	5 年
合计	人民币（大写）：捌拾伍万柒仟柒佰柒拾元整								

附件：1. 技术规格书(技术参数及要求)

2. 售后服务承诺

二、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拾伍万柒仟柒佰柒拾元整（¥ 857770.00 元）。

合同价款的组成：货物（设备）价款及运输、装卸、安装及相关材料费、调试费、软件费、保修、人员培训、税金等费用。

三、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1.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全新货物（设备）（包括零件、附件、备品备件等），货物（设备）的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其产品为原厂生产，且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中明确的技术标准。

2.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安装计划及质量控制规范，并于约定时间前进驻安装现场，待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开始组织验收。如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接收；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有权采取适当的方式对乙方产品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以及安装质量和进度等进行检查。

四、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1. 乙方应于合同生效后 接采购人书面通知后 45 日内将货物（设备）运到甲方指定地点 河南师范大学科技创新港校区 并按甲方要求安装、调试完毕，具备使用条件。

2. 乙方负责所供货物（设备）包装、运输、安装和调试，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甲方为乙方现场安装提供水、电等便利条件。

3. 安装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4. 乙方安装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相关制度，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5. 货物（设备）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提供货物（设备）进行看管，并承担货物（设备）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6. 乙方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货物（设备），由乙方承担毁损、灭失的风险。

五、验收、调试及人员培训

1. 验收：到货后，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供货物（设备）完整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资料。乙方将工作完成后，由甲方组织进行验收，自正式验收合格并交付给甲方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程序如下：

（1）到货验收。到货后，检查仪器设备内外包装是否完好，有无破损、碰伤、

浸湿、受潮、变形等情况。确认所验收货物件数与运输单据填写的件数一致。如发现上述问题，应做详细记录，并拍照留据。

(2) 开箱（实物及数量参数）验收。到货后开箱检查仪器设备及附件外表有无残损、锈蚀、碰伤等，检查随机资料是否齐全，如仪器说明书、操作规程、检修手册、产品检验合格证书等。以装箱单为依据，逐件核对检查主机、附件的规格、型号、配置及数量。以供货合同为依据与装箱单进行核对，做好货物（设备）验收清单记录。

(3) 质量验收。按照合同条款、货物（设备）使用说明书及操作手册的规定和程序进行安装、调试后进行质量验收，乙方技术人员参加，必要时可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或政府主管部门)进行验收，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时对照货物（设备）使用说明书，进行各种技术参数测试，检查仪器的技术指标和性能是否达到要求，做好质量验收记录，验收结束出具验收报告。若仪器出现质量问题，应将详细情况书面通知供应商。

2. 调试：乙方负责对货物（设备）免费进行安装调试，并使其投入正常运行。

3. 人员培训：乙方免费对甲方人员进行必要的业务及服务培训，使其达到正确掌握设备使用要求。

六、履约担保及付款方式

1. 本合同履约担保按以下执行：

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5%，以银行转账或保函形式提供履约担保；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后无息退还。

2. 本合同按以下方式结算：

货物（设备）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金额 5%的银行保函（有效期 $\geq$ 质保期）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00%。

七、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 合同签订后即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

2.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因项目需要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后方可变更。

3. 发生以下情况，经甲方通知乙方未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 乙方拒绝接受甲方的管理；

(2) 合同执行期间, 乙方因自身问题不能正常供货, 致使供货期严重延误;

(3) 所供货物(设备)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

(4) 所供货物(设备)不符合验收标准;

(5)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约责任

1. 除如因战争, 严重水灾、台风、地震等自然灾害, 政府政策的重大变动等政府行为和其它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 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 否则按违约处理。

2. 若乙方所供货物(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运行等, 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采购依据)规定和合同规定的, 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如无法更换或更换后仍不符合约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并有权解除合同, 同时乙方应支付合同价款的 30% 的违约金。因乙方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的, 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3. 乙方不能按时供货, 除不可抗力事件外, 每拖延一日应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三周不能供货,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30% 的违约金, 同时追究乙方责任。

5. 乙方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和安装过程中, 甲方发现乙方所供货物(设备)、配件、施工工艺等不符合合同约定, 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每次不低于 10000 元的违约金处罚, 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6. 当违约金超过履约保证金时, 超过部分甲方有权从合同总价款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 用于补偿违约金不足的部分。

7. 项目验收合格后, 因甲方原因未按期支付货款的, 应按银行同期贷款利息补偿乙方损失。

8. 本货物(设备)的免费质保期为5年, 如乙方违反《售后服务承诺》约定未及时履行保修义务的, 每发生一次,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甲方因乙方违约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相应维修费用,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支

付。

9. 在合同履约期内，若乙方出现违约行为，将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如有）。履约保证金被扣除后余额不足的，乙方须在 3 天内补足。

九、合同无效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无效，履约保证金（如有）不予退还：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争议解决

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甲乙双方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可由合同签署地点质量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质量合格，鉴定费由甲方承担；鉴定质量不合格，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任何一方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署地点的人民法院诉讼。

甲乙双方以签订合同时各自法人登记注册地为有效的送达地址，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送达到该地址视为有效送达；如发生诉讼，该地址作为全部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的送达地址，具有发生在人民法院签署送达地址确认书的法律效力。如变更送达地址，需书面告知对方。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招标（采购）和投标（响应性）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标通知书、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招标（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如果乙方的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以投标文件及其附件为准。

3. 本合同生效之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除了承担违约责任外，还要承

担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交通食宿费等。

4. 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技术规格书(技术参数及要求)、售后服务承诺均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下无正文)

甲方:河南师范大学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新乡市牧野区建设东路 46 号

电话: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新乡北干道支行

账 号: 4100 1562 7100 5020 0486

乙方:中康健(郑州)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东明路 187 号

电话: 0371-55521280

开户行:招商银行郑州紫荆山路支行

账 号: 3719 0956 8910 858

附件 1. 技术规格书(技术参数及要求)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1	循环水式多用真空泵	1. 功率 (W): 180。
		2. 电源 (V/Hz): 220-240V~, 50/60Hz。
		3. 流量 (L/min): 80。
		4. 扬程 (m): 10。
		5. 最大真空度 (MPa): 0.098 (2KPa)。
		6. 单头抽气速率 (L/min): 10。抽气头数 (个): 2。
		安全功能: 止回阀, 过电流保护。
		7. 水箱容积 (L): 15。水箱材质: PP。双抽头、双表显, 可单独或并联使用。
		8. 壳体、水槽、射流器、三通、止回阀、抽气嘴为 PP 材质; 泵体、叶轮 (六流道、双密封) 为 304 不锈钢板压制。
2	玻璃仪器气流烘干机	1. 规格: 20 个烘干孔。
		2. 功率: 800W。
		3. 电源: 220V / 50Hz。
		4. 控温范围: 40℃ ~ 120℃ (连续可调)。控温精度: ±5℃
		5. 机身材质: 全不锈钢 (外壳 + 热风柱)
3	LCD 数控加热套式磁力搅拌器	1. 工作盘尺寸: Φ135。盘面材料: 陶瓷涂层铝盘面。
		2. 电机类型: 直流无刷电机。电机输入功率: 1.8W。电机输出功率: 10W。功率: 650W。电压 [VAC]: 100-120/200-220V。频率 [Hz]: 50/60
		3. 搅拌点位数量: 1。最大搅拌量 (H2O): 20L。搅拌子最大尺寸: 80mm。
		4. 转速范围: 200-1500rpm。转速显示: LCD。转速分辨率: ±1。
		5. 加热功率: 240W。加热温度范围: 25-280, 步进 1。
		6. 安全温度: 420℃。加热模式: 电热。控温精度: ±1℃ (<100℃) ±1% (>100℃); 温度显示: LCD; 温度显示分辨率: 0.1℃;
		7. 温度监控模块: 分辨率 0.01 ℃; 采样率可调节, 支持蓝牙, 配备可充电电池, 可直接在传感器上记录温度数据。
		8. 余热警告、过温保护、防干烧, 可检测温度传感器是否正确浸入介质。
		9. 智能活套功能: 可灵活搭配 100mL、250mL、500mL、1000mL 的烧瓶及烧杯, 可任意互换。
		10. 一机多用: 可以做为一套设备使用, 也可以作为两台设备拆分同时使用, 一台加热, 一台搅拌。
		11. 允许环境温度范围 [℃]: 5-40。允许相对湿度: 80%。

		12. 铁架台：60cm，不锈钢材质，包含一套十字夹、三夹爪、蝴蝶夹、不锈钢圈
		13. 升降台：铝氧化、台面尺寸 20cm×20cm, 升降范围 7cm-30cm
		14. 配置：包含磁力主机、温度监控模块、固定支杆、夹头、支杆、硅胶防护罩、250ml 加热活套、铁架台、升降台。
4	鼓风干燥箱	1. 控温范围：Rt+10—300℃；
		2. 温度分辨率：0.1℃；
		3. 恒温波动度：±1.0℃；
		4. 温度均匀度：±3%（测试点为 100℃）；
		5. 输入功率：2050W；
		6. 工作环境温度：Rt+5—40℃。
		7. 工作室尺寸（宽*深*高）：550*450*550mm。外形尺寸（宽*深*高）：840*580*730mm。载物托盘：2 块。内胆材质：镜面不锈钢。
5	数字阿贝折射仪	1. 测量范围(nD) 1.30000~1.72000 (Brix) 0~100%。已提供证明材料，详见 P315 页
		2. 分辨率(nD) 0.00001 (Brix) 0.01%。准确度(nD) ±0.0002 (Brix) ±0.1%。
		3. 内置测量模式：8 种。
		4. 温度显示范围 -20 至 120℃。
		5. 显示方式：彩色液晶触摸屏。
		6. 通信接口：RS232/USB（可支持针式打印机）。
		7. 电源：220V±22V，50Hz±1Hz。
		8. 仪器尺寸：290mm×180mm×390mm。仪器净重：10Kg。
		9. 三维操作过程目镜随着调节变化（用画中画方式展示目镜的变化过程，分别具有色彩的变化和黑白界面位置变化过程，读取数据）。
6	静音型超声波清洗器	1. 容量：10L。
		2. 超声频率：40kHz。超声功率：200W。超声功率可调范围：0-100%。
		3. 加热功率：400W。温度设定范围：室温-80℃。工作时间可调：0-24h。
		4. 液位保护：有。
		5. 其他配置：降音盖、不锈钢网架、不锈钢托架、手控进排水、AC220V/50Hz 电源

附件 2. 售后服务承诺

一、售后安排、内容

1、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5 年。质保期内包括整机、配件和工程师免费上门服务,耗材除外。质保期内免费提供技术服务,技术服务包括设备的维护、维修（包括更换零配件等）和技术支持。质保期结束后,中标人保证耗材及备品备件的正常供应

2、免费保修标准:

(1) 设备在正常使用条件下, 因制造或装配或其他产品质量问题而引起的故障或损坏, 我单位负责免费修理或更换零部件。

(2) 不可预见的灾难性破坏、损坏或者被盗, 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病毒或者由于采购人自身原因造成的产品故障, 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但可与投标人协商解决。保修期内, 若产品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 则保修期相应顺延, 若停用时间累计超过三十天则保修期重新计算。

3、服务内容:

1) 设备主体部分: 包括设备的主要部件和结构, 如机械结构、电子元件、控制系统等。在保修期限内, 我单位将提供免费维修或更换服务。

2) 关键部件: 如进样器、传动系统、电气系统等关键部件, 在免费保修期限内若出现故障, 也将享受免费维修或更换服务。

3) 随机附件: 随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仪器仪表等, 质保期内免费提供

4) 因人为损坏、不当使用、意外事故或自然灾害等原因导致的故障, 不在保修范围之内。

5) 在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内, 免费为采购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技术指导和维修服务。

二、售后服务形式

1、电话热线支持服务

在项目设备出现问题时, 接到用户报修后, 我公司售后工程师会 15 分钟内响应, 详细了解设备目前状况, 通过电话热线方式为客户提供服务, 若是简单的故障, 指导用户相关人员进行相应操作以完成有关服务内容, 确保客户的需求能

得到及时准确的反馈。如电话中无法解决需要到现场处理时，12 小时内带着备品备件到达现场并以优良的服务态度，便利、快捷的方式在用户现场进行维修。

2、远程支持服务

根据多年的服务经验，80%以上的客户提出的“技术问题”都与客户的操作有关，特别是新用户还没有完全掌握正确操控方法或对于某些样品的测试方式不熟悉会造成一些非色设备本身的故障。结合以上的情况，我们的工程师可以提供基于网络的远程诊断及远程操作服务，协助操作员快速，高效地解决问题。

3、定期巡检服务

针对本项目我公司可根据用户要求提供半年一次的回访或不定期电话巡访服务，与用户一起共同对项目设备日常维护管理方面的交流，为客户进行定期的预防性维护服务。

4、现场支持服务

针对比较复杂的设备问题且无法在电话中解决，我公司的售后工程师人员12 小时内带着备品备件到达现场并以优良的服务态度，便利、快捷的方式在用户现场进行维修。

三、故障响应时间、到达现场响应时间

响应时间：厂家在中国境内设有售后服务网点，提供 7*24 小时电话服务及现场响应服务。接到用户产品及使用问题的通知后立即做出响应，十五分钟内通过远程处理，重大故障或长时间不能远程解决的，到现场提供服务，解决问题。

具体为：所投设备如出现故障问题，我方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15 分钟之内电话响应，一般问题 24 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 48 小时内解决或提出解决方案，如需到达现场的，24 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处理问题。

四、应急维修措施

1、若有紧急情况，我公司有专业售后客服人员，接到用户电话，20 分钟响应，针对用户所遇到的紧急问题，提出解决方案。急需到达现场维修的，我公司配备专业售后服务专用车，专业的维修售后服务人员，配备专业的维修工具，12 小时到达用户现场，提供维修服务。若故障检修一个工作日后仍无法排除的，投标人在故障报修一个工作日后的一个工作日内提供不低于故障规格型号档次的替代产品供采购人使用，直至原产品故障排除为止。若投标人未能在产品故障报

修后三个月内排除故障的、或者所供产品为非原厂正货（原厂生产）的、或者被查出全部或者部分是次品、旧品、水货、侵犯知识产权的产品的，则投标人应自发现之日起（或者故障报修之日起满三个月后）三个工作日内对产品进行更换，且更换的产品应为不低于原产品型号、质量、配置、性能和售后服务的产品。

五、质量保证

1. 我方在中国有完备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在中国境内设有正规注册的办事处、维修站及零备件保税库。保修期后，保证长期供应零备件和正常的售后服务。在国内的技术服务中心（包括维修中心）或消耗品代理商提供所有的服务，包括备用零配件及消耗品。

2. 我方所提供的设备及其附件为全新。所购设备采用的是优质材料和先进工艺，均应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设备制造商对产品生产的全过程严格按质量保证体系执行。我方保证设备及其组建经过正确安装、正确操作和保养，在其寿命内运行良好。由于设计、材料或工艺的原因造成的缺陷和故障，在合理期限内应免费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

3. 我方在设备安装、调试及质保期期间，提供无偿的现场维保服务，直至设备正常投运为止。在质保期内出现软硬件质量问题需要更换设备时，我方负责免费尽快更换，同时更换的设备重新开始计算质保期。给采购方造成损失的，赔偿相应损失。在质保期内需要维修时，维修或更换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工时费、交通费、住宿费、通讯费、运输（邮寄）费均由我方承担。对于维修后的核心部件重新开始计算质保期。

六. 服务与技术支持

1. 中标人配备专职技术服务人员，其中专职技术人员不得少于 10 名。服务机构信息如下：

名称：中康健（郑州）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东明路 187 号金成大厦 B 座 5 层 501、502、503、504、505

主要负责人及电话：都新法 15225980677

2. 中标方免费培训合格的使用人员，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基础理论、设备使用操作、设备维修、故障排除与保养等方面技术培训，直至受训人员能熟练独立操作正常使用仪器。

3. 本次采购所要求提供的货物的质量保修期默认为自验收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质保期外所有仪器设备终身上门维修服务，（只收材料成本费，其余费用均不收取）。

投标人：中康健（郑州）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